

# 安庆市律师协会文件

庆律协〔2024〕3号

## 关于对钱玉、吴开梅等律师通报表扬的决定

全市各律师事务所：

2024年7月20日，全国律协企业合规业务交流会在我市怀宁县成功召开。市律协作为本次会议承办方之一，组织市律协文宣委、企业合规管理专委会以及部分律所律师承担了接待和交通保障等会议筹备工作，抽调的律师以大局为重，克服了工作繁忙、高温酷暑等困难，圆满完成了工作任务，展现了我市律师良好的精神风貌。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根据《安庆市律师协会章程》相关规定，现决定对钱玉、吴开梅等二十位律师予以通报表扬。

名单附后。



2024年7月24日

钱 玉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吴开梅	安徽安联律师事务所
张金金	安徽中皖律师事务所
孔维泽	安徽中天人律师事务所
黄 波	安徽皖激扬律师事务所
曹菲菲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朱小飞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桂 虎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徐华强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吴 凯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温阿赛	安徽益上律师事务所
胡一帆	安徽中皖律师事务所
余 艺	安徽安联律师事务所
黄 燕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江 泓	安徽引江律师事务所
陈 飞	安徽文法律师事务所
汪小敏	安徽人人律师事务所
刘 涛	安徽豪迪律师事务所
宣 彬	安徽青合青（安庆）律师事务所
叶明江	安徽中皖律师事务所